

# 彰化縣環境保護局中程施政計畫（109 至 112 年度）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使命

鑑於極端氣候不斷造成危害，環境生態的保護及減碳等議題，受到世界各國的矚目。本縣亦同樣面臨日益嚴峻的環境污染問題，亟須加強環保專業，透過環境管理機制、各項污染管控、資源有效循環再利用、鼓勵綠色生產等，以致力提供縣民優質環境、打造永續家園，為環保職掌的重要責任與使命。

### 二、願景

美好彰化 希望城市是我們的願景，全球環境正面臨著諸如全球暖化與水資源匱乏等重大危機，傾力保護環境及創造優質環境才是一切發展的基礎。展望未來，本局將積極採行各項環境保護措施，提升縣民生活品質，並以行動力來創造無毒、健康及寧適的生活環境，追求本縣資源的永續發展。

## 貳、施政重點

### 一、現有計畫執行成效檢討

#### （一）環保教育宣導

- 1、本縣環境教育設施認證場所目前共有 7 處。
- 2、108 年環境知識競賽經地方初賽，本縣遴選輔導國小、中、高中（職）及成人組各組前 5 參加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教育部共同辦理之全國環境知識競賽，本縣彰興國中許樺瑛同學榮獲國中組第 4 名、國立彰化高級中學黃柏學同學榮獲高中組第 51 名及社會組陳渤丰先生榮獲社會組第 5 名。
- 3、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每年辦理「清淨家園-月清潔日」活動，每年動員社區（學校、團體）近 1 萬 6 千餘人參與環境清理工作。
- 4、108 年持續執行「綠意社區環境教育補助計畫」，共計補助 326 處社區發展協會，補助金額計 1,061 萬 7,751 元。
- 5、108 年本縣推選輔導和美鎮詔安及彰化市香山社區 73 位環保志工組隊代表參加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舉辦之「全國環保志工群英會」，本縣囊括競賽項目環保啦啦隊加油表現獎、環保金頭腦及環境保衛戰優勝。
- 6、辦理 10 場次環保志工特殊訓，訓練人數計有 1,254 人。
- 7、配合 4 月 22 日世界地球日與 6 月 5 日世界環境日本縣辦理「陸海尋寶樂~濕地與彩繪探索」、「慢遊半線~人文散策」、「走覽二八水~農村社區體驗」、「茱香磚窯~友善農法」、「蝶飛水環境~生態再發現」和「探訪十八彎古道~森態森呼吸」等六大主題環境教育系列活動，活動共 70 梯次、3,100 人參加。

#### （二）固定污染源管制措施

- 1、為確實督促公私場所做好空氣污染防治工作，辦理固定污染源許可申請案之審查作業：108 年共計核發 366 張設置及操作許可證。
- 2、辦理公私場所空污費申報資料建檔及審查作業：108 年完成 115 家次空污費現場查核作業、45 家次清查與資料庫維護更新作業，另針對 175 家應申報排放量之公私場所進行審查，確實管控固定污染源操作現況。
- 3、108 年進行定期檢測對象之申報審查 279 根次，另針對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執行 18 根次系統查核作業。

#### （三）移動污染源管制措施

- 1、108年執行柴油車排煙稽查檢測6,136輛次，不合格數106輛次，告發29件。另108年執行目視判煙稽查車輛1萬4,977輛次，不合格車輛改善完成後可使PM10減量達2.2公噸/年、PM2.5減量達2公噸/年。
- 2、推動柴油車自主管理，鼓勵車主自我督促達到確實保養，降低車輛污染排放，108年計有2,550家4,628輛參與，藉落實維修保養檢修降低污染排放，可使PM10減量達36.6公噸/年、PM2.5減量達33.2公噸/年。
- 3、108年執行機車稽查檢測1,537輛次，不合格數260輛次，不合格車輛改善完成後可使NMHC減量達0.506公噸/年。
- 4、108年針對到檢機車進行維修保養，落實本縣機車完成保檢合一，降低車輛污染排放，藉落實維修保養檢修使NMHC減量達227.058公噸/年。

#### (四) 營建工程管制措施

- 1、108年營建工程頭、末兩期申報空污費共辦理8,198件，結合網路申報與多元繳費系統(108年網路申報占57%)，減少民眾車程來回時間，達到減碳效果。
- 2、108年工地稽查5,260件，告發行政處分共3件，藉由工地空氣污染防治措施巡查與稽查管制，督促業者加強污染防治，計削減逸散性粉塵1萬3,094.37公噸、TSP3,653.33公噸、PM102,029.63公噸。

#### (五) 加油站管制措施

- 1、108年列管加油站計162站，油氣回收設備設置率達100%。
- 2、執行油氣回收設備功能檢測作業，108年氣油比檢測共檢測885支油槍，不合格槍數為43槍，合格率95.1%，減少油氣逸散量20.78噸。

#### (六) 土壤污染控制場址污染改善工作

- 1、本縣近年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本局調查發現受污染農地公告共計2,006筆農地約335公頃，本局已將前述待整治農地依污染類型、公告時間及地理分布，分批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申請補助款推動改善工作；統計至109年6月執行進度，已全數完成細密調查及工法評估(100%)，其中約264公頃已完成污染改善工程(79%)，195公頃已完成地力回復(58%)，192公頃已解除列管還地於民(57%)，尚列管中有897筆約143公頃之農地，預計將於110年執行完畢。
- 2、針對本縣農地以外之工廠、加油站等類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持續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進行列管，並由本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每年辦理30場次以上會議輔導業者執行改善作業。108年已輔導24處非農地污染場址改善並完成驗證作業。歷年輔導成果截至108年已累計122處非農地污染場址完成改善。

#### (七) 加強工廠廢水排放管制工作

- 1、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8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河川第2組特優。
- 2、108年針對列管事業稽查2,250家次，處分184家次，處分率8.2%。其中電鍍業及金屬表面處理業稽查516家次，處分41家次，處分率7.9%。

#### (八) 推動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

- 1、108年度完成自來水水質抽驗576點次，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54點次。
- 2、108年度完成公私場所飲用水設備水質抽驗240點次。

#### (九) 加強縣容整頓、改善環境衛生

- 1、加強違規廣告物稽查取締作業並依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處分，以杜絕視覺污染、維護環境整潔。108年度本縣共計拆除51萬4,500件廣告物；依法停話件數108年共計394件。
- 2、編組環境清潔維護機動隊人力，辦理縣轄重要道路沿線廣告物拆除及道路清掃工作，維護縣轄市容清潔，108年度共計道路清掃153公里、廣告物拆除6萬1,100件、垃圾清理1.7公噸。

- 3、為維護良好縣容環境執行「彰化縣 3、6、9、12 閒置髒亂空地管理及稽查計畫」，針對都市土地部分 108 年度完成 410 筆土地巡查。
- 4、為加強推動本縣公廁管理暨稽查作業，督導公廁所屬管理單位善盡管理權責。目前本縣列管公廁共計 1,489 座，108 年清潔維護檢查共計 2 萬 2,015 座次。另依據「全面提升優質公廁精進計畫」辦理列管公廁分級評比，評比結果本縣符合特優級共計 1,437 座、優等級為 51 座，特等級以上比例達 96.5%。
- 5、本縣海岸線長度 60 公里，可清理海岸線長度為 36.7 公里，108 年執行本縣海岸地區環境清潔及維護整頓作業，計有 26 個海岸養護單位，認養長度共計為 36.9 公里，累積清理長度計 280.6 公里，垃圾清理量計 107.59 公噸，並持續推動民間團體認養海岸。
- 6、108 年辦理春秋兩季淨灘活動，動員 7,560 人參與，累積海岸線清理長度 161.2 公里。

(十) 事業廢棄物稽查管制

- 1、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稽查管制工作，108 年共稽查 196 家，經查核未符合規定共有 5 家次，皆依法告發處分。
- 2、配合執行「彰化縣政府執行民生竊盜聯合稽查作業」，聯合警察單位、建管單位、臺灣電力公司及本局每月不定期共同稽查 2 次，主要針對縣轄內之資源回收場等，加強查緝營業場所有無收受不明來源之廢電纜等民生物資，108 年計稽查 91 家次，資源回收業者均依規定登錄收售紀錄。
- 3、會同檢警單位共同辦理涉及廢棄物清刑法第 46 條行政刑責函送案件，108 年計移(函)送 23 件，目前皆由檢警偵辦中，後續將持續配合加強違法業者查緝工作。

(十一) 汰換老舊垃圾車、資源回收車

- 1、108 年度爭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縣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 8 輛，已完成採購並撥交鄉鎮市公所使用，另於 108 年年底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爭取重大專案補助計畫，補助本縣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 5 輛，預計 109 年撥交鄉鎮市公所使用。
- 2、108 年度爭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縣換購低碳垃圾車，共補助 7 輛垃圾車，已全數撥交予鄉鎮市公所使用，另於 108 年年底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爭取重大專案補助計畫，補助本縣換購低碳垃圾車 12 輛，預計 109 年撥交鄉鎮市公所使用。

(十二) 垃圾減量資源回收

- 1、本縣平均資源回收率 108 年為 53.32%、平均廚餘回收率 108 年為 2.63%。
- 2、本縣 26 個鄉鎮市均已實施每週回收資源物質 2 次以上，持續督導各鄉鎮市公所確實執行資源回收工作。

(十三) 一般廢棄物處理

- 1、持續推動垃圾減量及回收再利用精進措施，108 年本縣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為 0.405 公斤。
- 2、維持溪州焚化廠正常營運，零工安事故，並依預期計畫妥善處理進廠廢棄物，108 年該廠平均焚化量為 870.43 公噸/日，皆維持在該廠設計處理效能 900 公噸/日範圍內。
- 3、本縣焚化底渣再利用自 96 年 7 月起執行至 108 年，已執行再利用總量達 46 萬 4,620.79 公噸，再利用率為 92.41%，節省掩埋空間約 27 萬 3,306 立方米，扣除再利用成本後，節省興建掩埋場費用約 5 億 1,008 萬元。108 年交付再利用量已達 3 萬 5,089.87 公噸，再利用率為 99.29%。
- 4、飛灰穩定化物委外處理自 96 年 7 月起執行至 108 年，已執行 18 萬 6,480.43 公噸，約節省使用縣內掩埋場空間約 13 萬 8,132 立方米。

(十四) 加強重點污染源之預防管理

- 1、為加強與陳情人的溝通管道，針對陳情案件進行電話滿意度調查，詳細說明處理情形及環保法令規定以提高民眾滿意度，108 年共完成調查 1,994 件，民眾滿意

度為 92.7%（含非常滿意、滿意及尚可），並完成民眾公害陳情案件稽查管制及建檔 11,129 件。

（十五）推動噪音污染防制作業

- 1、針對縣內營建工程噪音污染防制主動稽查 108 年計 36 件次。
- 2、108 年辦理使用中機動車輛原地噪音檢測作業 26 場次，通知到檢車輛數為 233 輛次。
- 3、108 年配合警察及監理站執行使用中機動車輛攔查檢作業 28 場次，攔查檢車輛計 710 輛次。

二、環境情勢分析及優先發展課題

（一）環境情勢分析：近年來臭氧層破壞、溫室效應、酸雨、熱帶雨林的消失及沙漠化等全球性的環境問題，使民眾逐漸體會到以往追求資源無限制使用的經濟成長，勢必危及自然環境與人類生活的平衡，惟有確保環境生態的永續穩定，才能達到人類社會的永續發展。為實現「美好彰化，希望城市」縣政願景，本局以環保教育宣導、改善空氣品質、推動水污染防治、加強縣容整頓、垃圾源頭減量、落實資源回收及推行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等業務作為施政重點工作。為目前及未來世代，肩負起保護及改善環境的嚴肅責任，希望以具體的保護行動，逐步呈現樂活宜居的高品質生活環境。

（二）優先發展課題

- 1、因應「環境教育法」立法施行，本局將加強環保教育宣導以提升民眾對環境保護的認同，並強化學校環境教育、社會環境教育與媒體宣導。
- 2、提升空氣品質，降低空氣污染排放量，加強露天燃燒取締、車輛排煙檢測、加油站油氣回收管制，並持續推動各項空氣污染管制計畫。
- 3、持續推動水污染防治工作，強化工廠排放廢水稽查管制，減少工廠排放污染。
- 4、降低水體污染程度，維護民眾飲用水水質安全，管制及整治受污染土壤，確保土地資源永續利用。
- 5、加強事業廢棄物清運車輛路邊攔檢稽查作業，防止非法任意載運、傾倒事業廢棄物之情事發生。
- 6、巨大家具循環再利用，設置展示場並舉辦展售會，減少巨大家具廢棄處理量。
- 7、持續執行焚化底渣再利用計畫，將原本必須以廢棄物掩埋處理的底渣，經處理過後作為工程用料，以減低掩埋廠使用壽命，朝向資源回收永續使用目標邁進。
- 8、推動噪音污染防制作業，以知能建制及技術導入的方式，加強噪音污染的相關防範措施，並以多元的管道建立業者及民眾正確之環保觀念落實環境保護之工作。

三、未來四年施政重點

- （一）加強環保教育提升環保行動力：因應「環境教育法」立法施行，將加強辦理環保教育講習與宣導，透過各項宣導活動，提升縣民對環境保護的知識與認同。
- （二）污染減量迎接清新好環境：訂定污染防制計畫書，並追蹤檢討各項計畫執行污染減量之成效。
- （三）垃圾零廢棄及推動垃圾資源化營造有氧家園：持續執行焚化底渣再利用計畫，將廢棄底渣經處理後成為有用資源，朝向資源永續使用之目標邁進。
- （四）健全陳情案件處理體系，建立列管事業主動巡查機制，以督促事業進行自主管理，加強污染預防的工作，期降低列管事業所造成之環境污染及減少民怨。
- （五）為提升環境檢測能力，持續維持環境檢驗 TAF 認證，以獲得更精確的檢驗數據，提供未來環保政策擬定之依據並建立檢驗分析數據之公信力。
- （六）針對流經舊濁水溪流範圍內之列管畜牧業進行稽查，冀望藉由強化畜牧業廢（污）水處理排放之稽查管制深度，加強督促畜牧業積極辦理畜牧廢水資源化利用之工作，以擴大推廣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另研訂畜牧業分級管理對策方案，以逐年有效改

善舊濁水溪流流域水體環境品質受畜牧業廢（污）水污染排放的影響，亦達沼液、沼渣資源充分利用及保護水體目的。

### 參、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

#### 一、關鍵策略目標

依據平衡計分卡精神之「業務成果」、「行政效率」、「服務效能」及「組織學習」四大面向，訂定關鍵策略目標，分別說明如下：

- (一) 強化水污染防治及維護飲用水良好水質，加強農地土壤檢測（業務成果）
  - 1、列管事業現場輔導及稽查，稽查件數 540 家次。
  - 2、水污費徵收對象現場查核作業，查核 140 家次。
  - 3、未列管事業巡查，稽查 530 家次。
  - 4、辦理飲用水水質檢驗每年 480 件次。
  - 5、列管畜牧業加強稽查其廢水處理及排放，除督促畜牧業依規定處理畜牧廢水，另也督促畜牧業積極辦理畜牧廢水資源化利用之工作，稽查輔導 540 家次。
  - 6、積極推動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以達沼液、沼渣資源充分利用。
  - 7、定期執行農地監測作業，掌握農地品質，每年檢測筆數 160 筆以上。
- (二) 強化廢棄物流向管理及改善環境衛生工作（業務成果）
  - 1、閒置髒亂空地管理及稽查-為落實公、私有空地髒亂點之管理，將透過空地造冊列管與自主管理及加強空地髒亂巡查與告發取締工作，以督促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維護及改善所有空地，維護整體市容景觀。
  - 2、針對列管事業加強其廢棄物產生、流向及申報稽查。
- (三) 污染減量迎接清新好環境（業務成果）
  - 1、粒狀污染物減量。
  - 2、揮發性有機物減量。
  - 3、淘汰老舊機車。
- (四) 垃圾零廢棄及推動垃圾資源化營造有氧家園（行政效率）
  - 1、執行資源回收站巡檢及輔導清理改善作業，檢視資源回收設施是否符合相關規定，並輔導改善作業環境，以提高本縣資源回收率，並提升資源回收從業人員形象。
  - 2、垃圾妥善處理計畫
    - (1) 灰渣持續推動再利用率 80% 以上。
    - (2) 飛灰全數穩定化（或固化）妥善處理 100%。
    - (3) 可燃性垃圾進溪州焚化廠維持 100% 以上。
    - (4) 督促溪州焚化廠代操作商維持該廠正常營運，提升發電效益，增加售電受益。
    - (5) 溪州焚化廠以零工安情事為目標。
    - (6) 維持本縣秀水鄉巨大廢棄物家具回收再利用營運。
- (五) 縣長政見（服務效能）
  - 1、[政見編號 7-8] 中火燃煤減量 50%
    - (1)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會商機制：依據空氣污染防制法第七條之規定，擬定空氣污染防制計畫，需會商鄰近縣市環保局，因此於臺中市空氣污染防制計畫會商本縣時，要求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核發生煤使用量再減 10%。
    - (2) 透過中台灣區域治理平台會議，要求中火提出減量規劃期程。
    - (3) 定期監督台中電廠燃煤使用量，確認減量執行情況。
- (六) 加強環保教育提升環保行動力（組織學習）
  - 1、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環境講習課程。
  - 2、結合環保小學堂、社區、學校、機關及民間社團等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

3、每年運用環保志（義）工進行環保服務工作。

## 二、共同性目標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財務管理）

1、控管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二）控管編制員額（組織學習）

1、控管編制員額成長率。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組織學習）

1、控管約聘僱員額成長率及職等變化率。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組織學習）

1、推動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 三、關鍵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9	110	111	112
1	強化水污染防治及維護飲用水良好水質，加強農地土壤檢測（業務成果）	1	針列管事業現場輔導及稽查	1	統計數據	稽查輔導家次	540家次	250家次	250家次	250家次
		2	水污費徵收對象現場查核作業	1	統計數據	查核家次	140家次	100家次	100家次	100家次
		3	未列管事業巡查	1	統計數據	稽查家次	530家次	50家次	50家次	50家次
		4	辦理飲用水水質檢驗	1	統計數據	檢驗件次	480件次	480件次	480件次	480件次
		5	列管畜牧業稽查及資源化輔導 1	1	統計數據	稽查輔導家次	540家次	150家次	150家次	150家次
		6	輔導畜牧場提出「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計畫書」	1	統計數據	輔導場次	28場次	31場次	31場次	31場次
		7	加強農地土壤檢測外，並稽查列管污染源及可疑污染源彰化縣農地重金屬污染源頭管制深度查核管理計畫	1	統計數據	農地檢測數量	250筆	160筆	160筆	160筆
2	強化廢棄物流向管理及改善環境衛生工作（業務成果）	1	閒置髒亂空地管理及稽查	1	統計數據	巡查筆次地號	100筆地號	100筆地號	100筆地號	100筆地號
		2	針對列管事業加	1	統計	巡查輔導數量	300	300	300	300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9	110	111	112
			強其廢棄物產生、流向及申報稽查		數據		家次	家次	家次	家次
3	污染減量迎接清新好環境（業務成果）	1	粒狀污染物減量	1	統計數據	依環保署公佈街道揚塵 TSP 削減量係數計算。	261公噸	261公噸	261公噸	261公噸
		2	揮發性有機物減量	1	統計數據	揮發性有機物特定行業查核管制、抽測改善作業暨加油站氣油比檢測不合格之改善完成率	30公噸	30公噸	30公噸	30公噸
		3	淘汰老舊機車	1	統計數據	以交通部公路總局彰化監理站提供資料	30000輛	27000輛	25000輛	23000輛
4	垃圾零廢棄及推動垃圾資源化營造有氧家園（行政效率）	1	垃圾焚化處理率	1	統計數據	焚化率	95%	95%	90%	85%
		2	焚化底渣再利用率	1	統計數據	底渣再利用量÷底渣產量 x100%	80%	80%	80%	80%
		3	焚化底渣資源再生數量	1	統計數據	焚化底渣資源再生數量	30000公噸	30000公噸	30000公噸	30000公噸
		4	巡查已登記及未登記資源回收業者	1	統計數據	巡查輔導數量	350處	350處	350處	350處
5	縣長政見（服務效能）	1	[政見編號 7-8] 中火燃煤減量 50%	5	統計數據	中火減用生煤量	10%	10%	7.5%	-%
6	加強環保教育提升環保行動力（組織學習）	1	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環境講習	1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5場次	5場次	5場次	5場次
		2	結合環保小學堂、社區、學校、機關及民間社團等辦理環境	1	統計數據	宣導及活動場次	100場次	100場次	100場次	100場次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9	110	111	112
			教育宣導及活動							
		3	運用環保志(義)工進行環保服務工作每年發動人次	1	統計數據	達成人次	16000 人次	16000 人次	16000 人次	16000 人次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 其它。

#### 四、共同性指標、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序號	共同性目標	編號	共同性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9	110	111	112
1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財務管理)	1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1	統計數據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備註：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3%	3%	3%	3%
2	控管編制員額(組織學習)	1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x100%(業務移撥、機關整併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0%	0%	0%	0%



序號	共同性目標	編號	共同性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9	110	111	112
3	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組織學習）	1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業務移撥、機關整併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0%	0%	0%	0%
		2	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 100%	0%	0%	0%	0%
4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組織學習）	1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1. 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 小	20 小時	20 小時	20 小時	20 小時

序號	共同性目標	編號	共同性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9	110	111	112
						時) 2. 環境教育 (4 小時) 3. 民主治理價值課程 (5 小時)：性別主流化、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				